#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合集19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日斜阳 更新时间：2024-02-17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1今年以来，县法律援助中心根据“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执法规范化水平提升年”活动和“法援惠民生扶贫奔小康”活动要求，按照省司法厅、市司法局和县委政法委的总体部署，一方面，坚持问题导向、效果导向，坚持改革创新，优服务、谋创新；另...*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1**

今年以来，县法律援助中心根据“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执法规范化水平提升年”活动和“法援惠民生扶贫奔小康”活动要求，按照省司法厅、市司法局和县委政法委的总体部署，一方面，坚持问题导向、效果导向，坚持改革创新，优服务、谋创新；另一方面，加强执法监督、完善执法机制、深化法律援助“最多跑一次”等，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并以群众需求和群众满意为出发点，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在法律领域内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本年度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175件，其中民事案件662件，刑事案件512件，行政案件1件，挽回经济损失约1000多万，为现将今年以来的法律援助工作归纳如下：

>一、主要工作成效

（一）推进法律援助服务规范， 进一步提升法律援助服务质量水平

综合运用同行案卷质量评估、法官评价、受援人满意度评价以及法律援助机构网上监控、庭审旁听等措施对法律援助受理审批、案件承办进行监督， 推动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对照《全国刑事法律援助服务规范》、《全国民事行政法律援助服务规范》等有关规定，对前期法律援助案卷进行检查，查漏补缺，并对法律援助审批卷目录进行适当调整，提升了法律援助案卷的规范化水平。

（二）推进“智慧法援”建设，进一步提升法律援助信息化水平

一是五大平台打造“智慧法援”：通过浙江政务服务网、浙江法网、浙江法律援助微信公众号、浙里办APP、支付宝五大网络平台，便于当事人通过网络或者手机上线进行法律援助申请。二是进一步加强宣传：针对“浙江省法律援助统一服务平台”功能应用，在县法援援助中心，各法律援助站，张贴“浙里办APP”宣传画册、“浙江法律援助”微信公众号，引导申请人通过网上、掌上申请法律援助。三是主动与公安、法院、检察院对接，推进政法一体化办案平台法律援助协同应用，目前公安局已通过政法一体化传送通知类案件，法院、检察院也正在筹备之中。

（三）落实“应援尽援”，推行法律援助全域通办

推进法律援助覆盖至低收入群体工作，已将法律援助经济困难审查标准定为最低工资标准以下，在《法律援助条例》和《浙江省法律援助条例》规定的事项范围基础上，将军人军属、七十岁以年老人、疫情防控一线的医务人员提出法律援助申请，免予审查经济困难状况，同时将多项与民生紧密相关的事项：行政诉讼、土地林权承包及流转等纳入法律援助事项范围。

与时同时，推进落实法律援助“最多跑一次”和“就近跑一次”，推行法律援助全域通办。为方便经济困难公民就近就便提起法律援助申请，县法律援助中心及各法律援助工作站，已推行全域通办服务；至本月17日，已指派两起异地法院受理的法律援助案件，得到了群众的好评。

>二、重点工作

（一）深度优化援助工作平台。推进协同办公，打造大数据共享、多维度便捷服务的法律援助平台。今年，我县法律援助中心入驻县社会综合治理服务中心办公，整合后的法律援助中心办公面积将达到800平方米，实现与人民调解、法院立案、信访、“12345”平台以及心理咨询等在同一个平面联合办公、数据共享。届时，我们将会把法律援助部分数据分享给“数据平台”，同时也希望能依托该平台提升法律援助当事人信息核查效率（如低保信息、身份信息、婚姻关系等）。另外准备通过与法律咨询、矛盾调解以及法院的联动，满足群众多元的权益保障需求，真正实现群众法律服务“最多跑一次”。

（二）加大法律援助队伍建设力度。一方面，在法律援助资源配置方面尽量做好统筹，特别在落实工作站律师值班方面，由于我县律师资源匮乏、数量不足，我们将积极运用好现有相关政策，挖掘潜力，提高政府购买服务的能力与水平。另一方面，加大法律援助队伍指导培训力度。建立学习平台，不断适应新时代法律人的需求。同时也希望市里能建立法律援助系统学习平台，定期组织人员学习培训，不断提升援助队伍专业化水平。

(三)建立行政诉讼法律援助工作机制。一方面将永嘉县内行政争议引起的行政诉讼案件，当事人因经济困难或者具有诉讼能力局限，且诉讼请求有一定事实和法律依据的，可以向法律援助机构申请法律援助。另一方面，人民法院在审理行政讼诉案件过程中，认为当事人诉讼能力较差，且诉讼请求具有一定事实和法律依据，确有必要获得法律援助的，在征得当事人同意后，可向所在地同级法律援助机构发出《给予法律援助建议函》，并附起诉状等案件相关材料，由法律援助机构决定是否给予援助。

>三、下步工作思路

抓工作保障，全面激发援助队伍工作活力。

一是统一制定法律援助经费使用管理办法。根据省财政厅、浙江省司法厅浙财行〔20XX〕21号，《关于印发浙江省法律援助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我们将着手与县财政对接，统一制定我县法律援助经费使用管理办法，提高援助办案补贴。

二是优化律师成长环境。努力为年轻律师提供更多办案机会，加快年轻律师成长。自刑事案件辩护全覆盖工作推进以来，刑事案件法律援助有所增长。为此，我们从我县律师资源实际出发，在管理考核中提高律师服务社会志愿的要求，把年度办理援助案件数量从市司法局要求的至少1件提高至2件以上。同时细化标准，提升优秀律师参与法律援助案件办理的比例。此外，我们还在指派案件的时候，按照案件性质、结合律师的业务特长指派，做到既可以让年轻律师从简单案件中获得经验，又可以让重大复杂案件的被告人获得优质法律援助。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2**

20xx年上半年，在区局的正确领导和市局的具体指导下，我局的法律援助工作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取得较好成绩。今年1-5月底，共受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152件（其中刑事案件11起，民事案件139起，行政案件2起），受援群众131人，办理其他法律援助事项1820件，避免和挽回经济损失327万元，群众满意率达98%以上，实现了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目标。

>一、完善法律援助制度工作，扎实推进。

今年以来，坚持以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完善法律援助制度的意见》为契机，认真做好法律援助窗口服务工作，热情接待群众，耐心解答问题，及时受理法律援助案件，为来访群众排忧解难。

1、积极推行非诉讼方式解决纠纷，把调解优先原则落实到法律援助工作中。引导当事人采取调解、和解等非诉讼方式解决纷争、化解矛盾，节约办案成本。

2、群体性案件突击办。对追讨农民工工资案件不再审查经济困难标准，对工伤赔偿案件放宽经济条件审查标准，简化办理手续，实行特事特办。

3、刑事案件靠前办。认真做好刑事侦查、起诉、审判等三个阶段法律援助案件受理工作，及时为未成年人、盲聋哑人和有可能判处无期徒刑、死刑的.犯罪嫌疑人提供法律援助，把法律援助触角延伸至维护犯罪嫌疑人权益的第一线。

>二、精准法律援助专项行动，顺利开展。

按照上级统一部署，结合《吉州区司法局精准法律援助专项行动方案》要求，全面开展了对援助对象调查摸底、适度扩大援助范围、健全完善衔接机制等工作，精确定位援助对象；在提供精准服务方面，开辟了绿色通道、组建专业团队和建立“惠民卡”制度等保障精准服务。在强化精准管理上，不断规范服务行为，严肃投诉查处，强化质量管控；通过健全实体窗口、壮大人员队伍、推进信息化建设、加强财政保障等措施完善精准保障。

>三、法律援助信息化建设取得新进展。

按照省市局要求，加快推进集援务公开、信息查询、统计分析、网上监管和在线申请、受理、审查、指派、承办、结案、归档于一体，全要素、全流程、全集成的法律援助智能管理平台建设，并逐步实现与相关部门和单位的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加快推进集远程咨询、远程会见、远程培训等于一体的远程视频法律援助系统建设，实现法律援助服务区域和服务对象的全覆盖，实现法律援助服务的网络化、一站式、零距离。区局法律援助中心已经明确1名法律援助网络专管员。顺利开通“吉州区法律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平台，通过微信以案释法。

>四、完善制度，规范法律援助管理和监督。

按照法律援助机构规范化建设要求，先后制定和完善了《咨询接待》、《首问责任》、《一次性告知》、《受理审查指派》、《服务承诺》、《案件质量评查》、《档案管理》、《案卷归档》等一系列工作制度。从实体上、程序上加强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监督。通过旁听、走访、回访等手段，对承办人的办案质量进行评查，有效转变了承办人员的服务态度，提高了服务质量，上半年未发生因办案质量和服务态度等方面问题的投诉。

>五、存在问题

上半年，我局的法律援助工作，虽然取得一点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

一是少数案件承办人存在重结果，轻过程的现象，导致法律文书制作不规范，内容简单，不能反映办案过程和体现办案水平。

二是基层法律援助资源不足。其原因主要是基层司法所、法律服务所人员变动后未及时补充，导致个别乡镇的法律援助案件不能及时办理。

>六、下半年工作打算

下半年,我局将针对上半年工作的薄弱环节，加大整改力度，力争今年工作有新发展，取得新成绩。主要打算如下：

1、充分利用新建立的吉州区法律服务中心这个平台，加大法律援助的宣传力度，让法律援助工作深入人心。

2、按照省、市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要求，进一步加大法律援助案数质量督促力度，既要确保办案数量，更要确保办案质量，让受援群众满意。

3、以基层法律援助工作站规范化建设为契机，积极向区局建议，及时配齐、配强基层法律援助工作站的法律援助人员，确保基层法律援助工作站的工作有人做，案件有人办。

吉州区法律援助中心

20xx年6月13日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3**

20xx年，我委以落实年度绩效目标考核要求推进普法工作，把普法工作纳入绩效考评的重要内容，保证普法工作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突出普法教育应用效果考评，促进学法有依据、行为有规范、权力有制约、过程有监控、违法有追究的依法行政责任体系建设。现将我委全年普法工作总结如下：

>一、加强对普法工作的组织领导

一是党政领导高度重视，建立普法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领导小组组长由委主要领导同志担任，由分管领导主抓，把普法工作纳入议事日程，做到定期研究部署，职责明确，工作制度健全，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做到工作开展有计划、有检查、有落实。

>二、认真落实保障措施

1、落实普法工作经费。安排了普法工作经费，保障了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全面提高依法治企的意识与能力，为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的开展打下良好基础。

2、配备了相应的照相机等宣传工具，设置板报宣传阵地。

>三、认真开展普法工作

1、为营造全委法制宣传教育的\'良好氛围，开设了普法宣传栏，定期开展法制宣传。积极订阅普法教材，发放给干部职工学习，以丰富学习内容，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的法学理论水平和依法办事的能力。同时根据全市统一安排及时组织干部职工参加普法考试，并全部考试合格。

2、建立了专门的普法档案，便于普法档案管理工作，规范普法档案建设。

3、我们还明确由普法工作领导小组进行常年检查督促，做到了年初有计划、年内有检查、年终有总结。并及时将工作情况上报有关部门。

>四、依法行政

1、积极健全和完善风部管理制度。年内制定了党委工作制度、中心组学习制度、信访工作制度等10多个内部管理制度。

2、委领导到科室负责人都能带领工作人员不断强化理论学习和业务学习，强化民主决策，一是班子集体研究、部署年度依法行政重点工作，完善各项工作制度；二是定期召开依法行政工作会议，加强依法行政工作；三是健全和落实学法制度，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四是对年度依法行政工作进行考核检查，并按规定报告依法行政情况。全年无职工违法违纪现象发生。

>五、当前普法工作存在的问题

一是思想认识还有差距，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的重要性认识有等待提高。

二是保障机制不够完善。

三是考核力度不强。四是普法宣传经费保障不足。五是普法形式比较单一。

>六、下一步计划

一是强化普法工作的保障机制。将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纳入岗位目标管理考核内容。

二是保障普法工作经费。

三是加强普法队伍建设。

四是创新普法宣传形式。

五是注重法制精神的培养。六是创新干部学法用法形式。

普法是一项系统的社会工程，我委将重新认识和思考新形式下的普法工作，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不断探索、创新、实践，为建设和谐国企发挥应有的作用。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4**

xxxx年上半年已接近尾声，下半年即将到来。为经验，为下一步工作提供参考和依据，特对上半年法律援助工作加以审视和小结，并对下半年工作作出安排和布置，形成如下书面汇报材料。

>一、xxxx年度上半年工作

今年上半年，亳州市法律援助中心及所辖涡阳、蒙城、利辛、谯城法律援助中心在市司法局的正确领导下，在省法律援助中心的业务指导下，经过全市法律援助工作人员的共同努力，以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保障司法公正为工作重心，坚持扶贫济困，服务社会弱势群体的根本宗旨，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积极开展法律援助工作，拓展思路，强化服务，树立了良好的对外形象，受到领导和人民群众的广泛好评，做出了较大的工作成绩。具体来说，我们重点抓好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加大宣传力度，树立法律援助为人民的良好形象。

上半年我们积极与市广播电台、电视台等新闻媒体联系，加大了法律援助工作的宣传力度。我们和市广播电\_合开办的“法律在线”节目，每周两期，市法律援助中心、市直各律师事务所、市公证处安排执业律师、公证员轮流上线，现场解答群众的电话法律咨询。据不完全统计，上半年解答法律咨询385人次，得到群众的较高评价。我们和市电视\_合开展了“法律援助在行动”大型公益活动。活动从五月中旬起，每逢周六、周日，亳州市法律援助中心都指派市直律师事务所轮流设置展台，指定律师在市区的主要街道、大型超市门前以及乡镇集市开展义务咨询活动。截至六月底，该活动已开展10余场次，当场受理案件26件，现场接待群众咨询一千一百多人次，受到了群众的热烈欢迎。亳州市电视台的全程采访报道，也进一步扩大了这次活动的影响力。此外，我们还开展了送法下乡活动，在农村集市设置法律咨询台，向过往群众散发宣传资料。在残疾人维权日活动中，市法律援助中心也指派律师参与帮助残疾人维权，发放法律宣传单。报社、电视台等媒体还多次对法律援助工作进行了专题采访和报道，收到了较好的社会效果，树立了法律援助机构良好的对外形象。

2、深入开展调研活动，为科学决策提供了事实依据。

上半年我们重点进行了两项较大规模的社会调研活动：一是就如何降低法律援助门槛、扩大法律援助范围进行深入调研；二是就农村法律援助工作展开专题调研。三是就法律援助机构如何与政法各部门协调配合问题展开调研。三项调研历时近三个月，我们通过向妇联、残联、共青团、工会等相关单位征求意见，向受援群众回访征询，向社会公民发放征询意见表及随机了解情况等多种方式方法，尽量扩大调研覆盖面，拓展调研范围，及时、准确、全面地向省法援中心提供了书面调研报告，为上级了解基层实情和社会民众的呼声，从而作出科学决策提供了比较扎实的事实基础。

3、市区“12348”法律服务专线电话，把优质、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送入千家万户。

我市的“12348”法律服务专线电话是名副其实的，每天都有不少电话打进来，法律援助工作人员都进行了耐心细致的解答和认真的记录，该电话还和“市长热线”互动，帮助群众解决身边的法律问题，社会群众对此表示普遍欢迎。这不仅树立了市法援中心，也树立了市司法局很好的社会形象。现如今，我市人民群众特别是社会弱势群体遇到法律困难首先想到的就是拨打“12348”法律服务，或者上门咨询，继而申请法律援助。甚至远在千里之外打工的我市群众也经常打电话来询问相关法律问题，周边县市及河南、山东、江苏、广东等地也有电话打过来。市直部门，特别是公检法单位，经常推荐群众求助于市法律援助中心，市法律援助中心已挑起了扶贫济困的大旗 。

4、加强业务培训和考试工作，提高法律援助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和执业水平。

上半年我们结合年度注册，对法律援助机构的执业律师进行了培训，邀请法律专家、学者来亳讲授法律知识，使法律援助执业律师享受到了一顿精美的“法制大餐”，丰富了法律知识，开阔了眼界。年度注册前又进行了法律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知识测试，并采取严格的闭卷考试，考试成绩略高于社会执业律师。通过培训和考试，法律援助机构执业律师的理论水平和业务知识得到了强化和提高，为开展法律援助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5、强化法律援助办案质量，办案人员责任心普遍增强。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5**

今年，我站法律援助工作在乡党委政府的关心支持下，在上级司法行政机关的指导下，坚持“应援尽援、应援优援”的目标，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进一步强化法律援助网络体系建设，加大宣传的力度，以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为出发点，以扶助社会弱势群体为突破口，为困难群众提供法律援助，为维护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提供了有力的法律保障。一年来，接待来电来访咨询65件，经办法律援助案件12件。现将20\_年法律援助工作总结如下：

一、加强基层法律援助工作站点建设，健全法律援助工作网络

今年以来，我站加强法律援助工作站和村级法律联络点的建设工作，明确了各站点的工作人员，指导他们的工作，为畅通申请渠道、就地就近满足困难群众的法律援助需求奠定了基础；加强基层法律援助组织建设，将法律援助网络构筑在农村，深入到企事业单位。同时与信访、消协、派出所、综治办等各部门加强联系，扩大法律援助工作覆盖面，形成法律援助机构与有关部门协作、配合机制；为真正发挥法律援助工作着的主力军作用，根据县司法局安排，积极参加上级和县局组织的各项政治理论学习和业务培训，工作人员的政治理论和业务水平有了明显进步。

二、建立健全制度，规范法律援助工作机制

按照“高起点、规范化、稳步推进”的工作目标，进一步规范法律援助工作运行机制。一是根据县局司法行政工作的要求，完善工作制度，制定了我站业务规范化标准；二是为积极发挥农村法律援助点的作用，及时化解社会矛盾，为弱势群众减少诉讼成本，努力构建和谐社会，推行非诉讼法律援助工作，规范非诉讼法律援助工作。

三、加大宣传力度，扩大法律援助的社会影响

大力开展法律援助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活动，在“”、江淮普法行、“”等大型活动中，通过解答法律咨询、法制讲座宣传法律援助，接待当事人咨询近36人次，发放法律援助宣传材料，广泛进行法律援助知识、解答法律援助咨询。通过宣传，扩大了法律援助工作的社会知晓率，为低收入群体法律援助民生工程的顺利实施营造了浓厚的氛围。

四、做好重点对象的法律援助

（一）切实做好外来民工的法律援助，根据我乡实际情况，在平时的工作中，为外来用工人员就他们关心的劳动合同、社会保险等问题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同时开展职业道德和社会公德教育，增强他们法制观念，遵守职业道德，受到他们的欢迎；并且针对他们反映的工资拖欠、用工合同等问题，及时和有关部门联系，和企业交涉，协调解决。

（二）做好老上访户的法律援助工作，积极帮助他们通过司法途径解决老大难问题，为他们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在依法维护他们合法权益的同时也为政府分忧解难。既维护了当事人的权益，又维护了社会稳定。

五、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年来，法律援助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上级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工作中还存在这样或那样的不足。为此，下一步要着重抓好以下工作：一是继续抓好站点的工作人员的政治和业务学习，提高办事水平和效率；二是继续做好日常来电来访的法律咨询工作，抓好法律援助案件的来访、受理工作。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6**

20xx年大河法律援助工作站在红寺堡区司法局的正确领导下，经过法律援助工作人员的共同努力，以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保障司法公正为工作重心，坚持扶贫济困，服务社会弱势群体的根本宗旨，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积极开展法律援助工作，拓展思路，强化服务，树立了良好的.对外形象，受到领导和人民群众的广泛好评，做出了较大的工作成绩。具体来说，我们重点抓好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加大宣传力度，树立法律援助为人民的良好形象。上半年我们积极加大了法律援助工作的宣传力度。现场解答群众的电话法律咨询。据不完全统计，全年年解答法律咨询50人次，得到群众的较高评价。我站开展了法律援助培训活动，该活动已开展10余场次，当场受理案件5件，现场接待群

众咨询40多人次，受到了群众的热烈欢迎。此外，我们还开展了送法下乡活动，在农村设置法律咨询台，向过往群众散发宣传资料。在残疾人维权日活动中，帮助残疾人维权，发放法律宣传单。

二、强化法律援助办案质量，办案人员责任心普遍增强。上半年我乡加强了思想教育和制度建设，让大家认识到从事法律援助工作的光荣感和使命感。并从制度上、程序上加以强化，实行登记备案制度和投诉处罚制度，使案件特别是指派社会工作人员承办的案件办理质量有所提高，办案人员责任心普遍增强，案件胜诉率稳步提高，群众满意度不断上升，促进了法律援助事业在我市健康有序深入开展。

三、积极开展法律援助，切实维护贫弱者的合法权益。20xx年我法律援助工作站共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5件。共解答法律咨询45余人次，群众咨询反映的问题主要涉及工伤事故赔偿、债务纠纷、合同纠纷、承包地纠纷，伤害赔偿纠纷、婚姻家庭纠纷等方面。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7**

促进xx法律援助事业发展努力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做出更大的贡献

xx市法律援助中心自20xx年7月1日成立以来，在各级司法行政机关的重视和正确优秀领导下，建立健全各项工作机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得到各级党委、政府的肯定，获得xx省法律援助工作先进集体，xx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和xx市扶残助残先进集体等多项荣誉，为打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下面，就近年工作和有关情况向大家作一下汇报：

>一、 近年工作回顾和主要做法

（二）狠抓办案，切实维护党委政府工作大局和社会弱势群体合法权益。xx市法律援助中心自成立以来，共为困难群众提供法律援助677起，且每年援助案件呈增长趋势；“12348”协调中心解答咨询电话10022个，接待群众来访2604人次，分流解决纠纷125起。先后参与了“3·25” xx段高速公路特大交通事故、白石“10·29”重大火灾事故等突发性事件的处理，为维护社会稳定和弱势群体合法权益做出积极努力，备受媒体和社会的关注。

（三）注重宣传，努力扩大法律援助的社会影响。在《法律援助条例》颁布后，积极开展“为了正义和公平——法律援助在xx”系列活动，利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如开展法律援助宣传咨询活动、发放宣传资料、设立网上宣传栏、在《xx日报》设立专栏等形式，加强了法律援助制度的宣传。并对法律援助的范围、条件和程序进行公示，为弱势群体维权指明方向和途径。另外，加强横向协调配合，与《xx日报》进行互动，对群众向该报投诉的`重大疑难纠纷，凡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而当事人确有经济困难无力聘请律师的，市法律援助中心无偿提供服务，扩大了法律援助的社会影响，增强了广大公民的维权意识，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关注和支持，使法律援助这一“民心工程”深入人心。

（四）开辟“绿色通道”，积极拓宽法律援助途径。根据低保对象的具体情况，于20xx年4月向xx镇的近400户低保对象发放了首批法律援助卡。今后，执卡者无需经济状况证明，可直接到法律援助中心申请法律援助，切实解决困难群众请律师难、打官司难的问题。开辟外来民工法律援助的“绿色通道”，积极为民工解决工资拖欠、工伤赔偿补助、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等纠纷，最大可能地保证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民工得到援助。在20xx年受理的50件民事援助案件中，涉及外来民工的民事法律援助案件就有25起，其中已办结外来民工援助案21件，挽回各种经济损失60多万元。

为市政府法律顾问，另外，援助律师积极参与市信访接待日活动和担任社区法律顾问，“148”中心还在市信访联合接待中心设立法律咨询窗口，切实发挥法律援助维护社会稳定的职能作用。五是实行民事诉讼风险告知制度，xx市法律援助中心专门制作了《民事诉讼风险

提示书》，使当事人知晓民事诉讼风险，以利于维护其自身的合法利益。

>二、20xx年工作重点与近期规划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8**

为妇女儿童维权是法律援助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切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20xx年呈贡区法律援助中心尽援助所能，帮妇女儿童所需，紧紧围绕妇女儿童人身权利、财产权利等社会热点问题，依法维权，为妇女儿童解难，为政府分忧。现将全年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健全机构、完善制度

呈贡区法律援助中心现已在工、青、妇、残、看守所、部分高校、45个社区设立了站、联系点，健全了法律援助三级网络机构。制定了《“148”法律援助咨询接待（值班咨询、来电、来函）制度》、《呈贡区法律援助案件受理、审查、指派规则》、《呈贡区法律援助中心案件质量监督制度》、《昆明市呈贡区法律援助办案补贴规定》等规定，进一步完善了维护妇女、儿童权益的法律援助制度。

>二、应援尽援，切实维权

20xx年我局对妇女儿童案件做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全年为妇女承办案件8件，儿童0件。内容涉及婚姻家庭、财产损害、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交通事故损害赔偿、劳动争议、财产、合同等纠纷。通过办理以上案件，切实维护了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三、加大宣传，提高知晓率

为扩大法律援助在全区妇女、儿童中的群众知晓率，增强妇女儿童的.法律素质和维权意识，我局利用各种契机进行法律援助知识宣传，进一步扩大了法律援助在妇女儿童群众中的知晓率。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9**

xxxx年，司法所在县司法局和乡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和服务于乡党委、政府工作，紧紧围绕服务全乡经济建设和维护社会稳定开展工作，充分发挥司法行政工作职能，针对乡域范围内可能出现的不安定因素，坚持\_调防结合、以防为主\_的方针，及时化解矛盾纠纷，确保了社会的稳定，人民安居乐业。回顾一年来的工作，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继续强化了\_五五\_普法工作，推进\_法律六进\_工程，以依法治乡，创建平安镇，构建和谐乡镇为目标，充分发挥法制宣传教育职能，加快推进法制化建设

(一)、进一步提高对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把普法和依法治理列入重要议事日程，认真抓好落实。健全普法工作责任制，司法所加强了对全乡普法工作落实的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和服务。适时举办法制讲座，普法培训等活动，进一步提高普法宣传效果。

(二)、强化\_五五\_普法工作，推进\_法律六进\_工程。认真开展\_\_法制宣传日活动和日常性的普法宣传工作，采取街头宣传、组织举办法制报告会、贴标语等灵活有效的形式，广泛开展社会治安、婚姻家庭、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土地管理等与群众自身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的教育，开创了上下联动，互相呼应，丰富生动的法制宣传教育新局面。提高了农村人口的法律素质，使其知法、守法，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三)、建立健全法制副校长制度，对青少年法制教育做到常抓不懈。以法制教育工作从娃娃开始的教导为方针，加强对在校学生的法制教育。司法所帮助全乡xx所中小学校将法制教育列入教育大纲，做到计划、课时、教材、师资四落实，以此为抓手，抓好青少年的法制宣传教育，不断提高青少年法制教育的质量和效果。促进他们珍爱生活，远离犯罪。

>二、以加强基层基础工作建设，创建\_平安乡镇\_，维护社会稳定为抓手，为实现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提供法律保障

(一)、切实加强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维护基层社会稳定中的\_第一道防线\_作用。紧紧围绕乡党委政府工作，充分发挥基层司法行政工作的职能作用，当好乡党委政府依法行政的顾问和助手，努力做好排查社会不安定因素和调处社会矛盾纠纷工作，及时掌握动态，积极预防矛盾纠纷的激化，充分发挥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的作用。

全年共排查出信访案件xx件，已办结5件，其中玉金财砖厂和预售砖户产生的债务纠纷而引发的上访案件，已引导预售砖户起诉至沧县人民法院，走上诉讼渠道;另一件为原代课教师要求安置就业问题而引发的上访案件，已落实了由副科级领导和包村干部组成的9个稳控小组，分别对她们做好各方面的稳控工作。其余3件为涉法涉诉案件，现正与县相关部门积极协调处理中。调处各类矛盾纠纷xx起，调处率xx%，调解成功xx起，调解成功率达xx%。

(二)、切实加强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是一项长期而又艰巨的任务。今年全乡共有xx名罪犯刑满释放，在帮教期内的共有xx人，重点加大了在国庆安保期间的对刑释解教人员的管理和控制力度，规范了刑事解教人员的档案管理，并组织由包村干部和所在村的村干部组成的帮教小组，严格落实帮教措施、稳控措施，加大了对这些人员的回访次数，积极为他们解决在生产、生活上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安置帮教工作真正落到实处，也确保了国庆期间全乡的稳定。

(三)、以创建\_民主法治村\_为载体，完善行政村民主制度，切实加强农村法制建设。今年，积极按上级要求在xx个行政村开展了\_民主法治村\_的创建工作，其中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xx侯村的民主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因此该村被省司法厅评为省级\_民主法治村\_。

(四)提高业务素质，拓展法律服务层面，更好的服务于群众。充分发挥法律服务贴近群众，服务便利的优势，要求法律服务所人员首先加强业务学习，提高自身素质，更好的为群众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其次，遵守职业纪律，恪守职业道德，严格依法、公正的办理业务。全年共接待群众法律咨询xx余人次，为群众提供无偿法律服务xx余件，签订各种协议并办理见证8件。

>三、不断提高队伍综合素质，强化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

(一)、深入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通过运用多种形式，把思想统一科学发展观的要求上来，把力量凝聚到实现\_十七届四中全会\_提出的奋斗目标上来，不断开创司法行政工作的新局面。

(二)、切实加强村级调委会建设，充分发挥调委会在调处矛盾、纠纷中的生力军作用。今年，借第八届村委会换届选举有利时机，对全乡xx个行政村的人民调解委员会组织进行了调整、充实，并进一步完善基层组织建设，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将素质高、能力强、威望高的人员充实到调解组织，不断提高调委会队伍的`整体素质，确保调解质量。这次共调整了xx个村，xx人，调整后，xx个村级人民调解委员会共有xx人，比上一届增加了8人。

为充分发挥村级人民调解委员会的作用，真正、有效地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今年xx月份，我所组织并聘请县司法局副局长张兴xx县法院旧州法庭副庭长李炳杰，召开了对乡村两级调委会成员共xx余人，以\_提高调解员素质，增强调解技能，努力化解矛盾，保持社会稳定\_为主题的培训会。通过张xx局长对调解纠纷程序和李炳杰庭长对调解技巧的讲解，提高了调委会成员自身的业务知识水平，掌握了一定的调解技巧，为真正把矛盾纠纷化解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维护社会的稳定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三)、进一步转变作风，振奋精神，树立司法行政干部队伍的新形象。进一步树立争先创优意识，进一步弘扬以作为求地位，以创新求发展的进取精神，进一步坚持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发扬真抓实干的精神，切实抓好普法宣传、人民调解、两劳帮教等职能工作的落实，以人民满意为根本，开创司法行政工作新局面。

>四、强化责任意识，认真做好重要时期的铁路护路联防工作

京沪铁路在我乡境内共公里，xx个桥涵，司法所肩负着对\_京沪\_铁路张官屯段的护路工作，因此每年中央\_两会\_及其他重要时期我所都要组织人员进行护路联防。今年的中央\_两会\_期间我所按常规组织了xx名护路队员，分设x个帐篷点，严格完成了铁路护路任务。

>五、努力完善各村应急预案的修订，及时传达县应急办各种预警

根据今年第八届村委会的换届选举，各村村委会成员都有所变动的实际情况，我所及时组织包村干部协助各村村主任，根据本村实际，对xx个村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应急队伍等组织进行了重新组建，另外还对各村的应急预案进行了完善和修订，并备案存档。在遇有大风、大雨、大雪等恶劣天气到来时，及时把县应急办下达的应急预警传达到各村、企业、单位和学校等，提前做好各种自然灾害的预防，坚决防止了因自然灾害造成人员伤亡事件的发生。

>六、工作中存在的不足

(一)、法律宣传的形式单一、活动少，普法宣传工作须进一步加强。

(二)、个别村调委会业务水平急待提高，未能起到的\_第一道防线\_作用。

(三)、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须进一步加强。

总之，司法所xxxx年的工作有成绩，也有不足，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开拓进取，求真务实，真抓实干，以普法宣传、依法治理工作统揽全局，切实搞好自身建设为保障，努力提高队伍素质，增强工作力度，进一步发挥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的作用。

xxxx年年度工作要点

1、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多形式、多样化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更深入的做好\_五五\_普法最后一年的法律宣传工作，为\_六五\_普法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2、抓好人民调解员队伍的建设，搞好调委会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调解员的业务水平，增强调解员的调解技能。并进一步做好矛盾纠纷的排查调处，及时化解基层矛盾，为人民生产、生活创造良好的环境。

3、严格按照省、市、县的部署和要求，认真做好社区矫正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程序和工作制度，做好社区服刑人员的监管工作。

4、更进一步做好刑释解教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加大回访力度和次数，细化、量化档案。

5、重点做好中央\_两会\_期间和其他重要时期的铁路护路工作。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10**

一年来，区司法局以保民生、保稳定、促和谐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全面推进法律援助民生工程，努力在服务和保障民生中提升法律援助工作的能力和水平，实现法律援助社会效果与法律效果的有效统一。全年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法律援助案件112件，受援人数350人，“148”法律服务热线解答法律咨询1254次，为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100余万元，收到当事人表扬信3封，锦旗2面。

>一、完善机构，健全网络，搭建平台服务民生

法律援助是政府为民服务的“民心工程”，健全法律援助机构，才能使这项社会系统工作得以顺利实施，真正维护困难群体的合法权益。

一是争取领导重视。为确立法律援助工作地位，区法律援助中心积极主动向区委、政府请示汇报，以“有为争地位”，主管领导亲自抓，并将法律援助经费列入区财政预算。

二是强化网络建设。采取积极措施，不断延伸法律援助工作网络，扩大覆盖面，以区法律援助中心为主干，先后建立镇街、部门(工、青、团、妇、劳动局、老龄委、建设局、规划局等)法律援助工作站15个，村屯、社区法律援助联系点76个，形成全区自上而下的法律援助网络体系。在西宾街道建立全省首个社区矫正法律援助站，有效预防和减少矫正对象重新违法犯罪。

三是实现办案质量评估。通过“三废除三建立”，较好地解决律师办理援助案件干多干少一个样、干好干坏一个样的问题。

>二、注重宣传，提高认识，紧扣主题宣传民生

针对法律援助案件案源性质和对象特点，开展有针对性的宣传工作，扩大法律援助的覆盖面和知晓率。法律援助工作在市、区报刊媒体刊发稿件宣传10余次。

二是实行“送法”上门服务。在“法律进社区”、“法律援助宣传月”活动中，我们走进社区和农村，深入到贫困户家中，为他们解答法律咨询、发放法律援助便民卡、散发宣传单，让社区居民深入了解法律援助便民、利民、为民的服务宗旨。

三是发挥援助站宣传作用。各法律援助工作站，如工会、团委、妇联、劳动等部门都利用根据自身特点开展法律援助宣传活动。“三八节”期间，区妇联开展《妇女权益保障法》宣传活动；老龄委、工会、团委、劳动局也相继宣传《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未成年人权益保障法》、《劳动法》等法律法规。

>三、简化程序，放宽标准，开辟通道实现民生

我们以“关注民生”为重点，突出实事惠民，进一步拓展法律援助的范围，全力优化法律服务。

一是援助范围不断扩大。把一些引起群体上访和矛盾激化的案件纳入到法律援助范围，通过信访部门的衔接，及时得到法律救济，避免或者减少矛盾纠纷，防止事态扩大。对于70岁以上老人、18周岁以下未成年人、残疾人和农民工等特殊群体申请法律援助，不审查其经济困难条件，并于当日受理，提供法律援助。

二是组建未成年人法律援助团。为了进一步规范未成年人案件的管辖工作，我们做好与法院刑庭的衔接，并整合资源，组建由5名执业律师参与的未成年人法律援助律师团，专门承办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全年办理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20起。

三是发挥律师与乡镇、村、屯结对子帮扶作用。在街道、农村设立法律服务帮扶点15个，开展法律讲座、培训6次，解答法律咨询342人次，参与农村纠纷调解86件，提供法律援助28件。

四是完善公证援助措施。对孕产妇、老弱病残人员、在监收押人员，公证处实行上门服务公证制度；对在外学习、工作、经商者等急需办理公证业务的当事人，实行八小时外电话预约服务制度；强化公证规范办证程序，在公证大厅安装叫号机，语音提示设备，对重要公证事项进行录音和录像，有效便利当事人办理公证业务。

>四、规范流程，做好衔接，整合力量倾向民生

第一大兴便民利民措施，畅通法律援助渠道。简化法律援助申请受理审查程序，减少审查环节，缩短审查时限，最大限度帮助弱势群众。

一是做好法律援助与信访部门的衔接。对信访部门介绍的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信访案件及时提供援助，对重大或群体性信访案件及时介入。几年来办理信访转办的援助案件45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避免重新上访。

二是做好法律援助与司法救助的衔接。凡法院给予申请人司法救助的，法律援助机构不再审查其经济困难条件；凡法律援助机构给予申请人法律援助的，法院直接予以司法救助。建立法律援助机构与法院的联络制度，明确联络员。

三是做好法律援助与劳动仲裁的衔接。凡劳动仲裁部门给予申请人减免仲裁费用的，法律援助机构不再审查其经济困难条件；凡法律援助机构给予申请人法律援助的，劳动仲裁部门直接予以减免仲裁费用。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11**

20XX年大河法律援助工作站在红寺堡区司法局的正确领导下，经过法律援助工作人员的共同努力，以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保障司法公正为工作重心，坚持扶贫济困，服务社会弱势群体的根本宗旨，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积极开展法律援助工作，拓展思路，强化服务，树立了良好的对外形象，受到领导和人民群众的广泛好评，做出了较大的工作成绩。具体来说，我们重点抓好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加大宣传力度，树立法律援助为人民的良好形象。

上半年我们积极加大了法律援助工作的宣传力度。现场解答群众的电话法律咨询。据不完全统计，全年年解答法律咨询50人次，得到群众的较高评价。我站开展了法律援助培训活动，该活动已开展10余场次，当场受理案件5件，现场接待群众咨询40多人次，受到了群众的热烈欢迎。此外，我们还开展了送法下乡活动，在农村设置法律咨询台，向过往群众散发宣传资料。在残疾人维权日活动中，帮助残疾人维权，发放法律宣传单。

>二、强化法律援助办案质量，办案人员责任心普遍增强。

上半年我乡加强了思想教育和制度建设，让大家认识到从事法律援助工作的光荣感和使命感。并从制度上、程序上加以强化，实行登记备案制度和投诉处罚制度，使案件特别是指派社会工作人员承办的案件办理质量有所提高，办案人员责任心普遍增强，案件胜诉率稳步提高，群众满意度不断上升，促进了法律援助事业在我市健康有序深入开展。

>三、积极开展法律援助，切实维护贫弱者的合法权益。

20XX年我法律援助工作站共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5件。共解答法律咨询45余人次，群众咨询反映的问题主要涉及工伤事故赔偿、债务纠纷、合同纠纷、承包地纠纷，伤害赔偿纠纷、婚姻家庭纠纷等方面。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12**

>一、整合社会资源，构建法援网络。

xx年以来，我市在全省率先构建纵横相交的法律援助网络体系，到XX年10月，在纵向上，以市法律援助中心为龙头，县（市）、区法律援助中心为骨干，乡镇（街道）法律援助工作部为支点、村屯（社区）法律援助联络员为辅助的四级工作体系已经形成。目前，我市包括市法律援助中心在内共计11个法律援助中心，法律援助工作站81个，法律援助联络员756名；在横向上，与市残联、妇联、总工会、老龄委协作组建的残疾人、老年人、妇女儿童和下岗职工专项法律援助工作站达到26个，设立军人军属、未成年人、在押在教人员及农民工专项法律援助工作站29个，横向援助体系基本覆盖了弱势人员集中的主要群体。据此，纵向到达村屯（社区），横向涉及各主要弱势群体，我市法律援助纵横相交工作网络已基本成形。

1、在纵向上规范乡镇（街道）法律援助工作站的制度建设，基础建设和人员建设、提升乡镇（街道）法律援助工作站的援助能力，确保法律援助深入基层，扶助百姓。

2、在横向上加大社会法律援助资源的整合力度，提升各专项法律援助工作站的援助能力，保证法律援助对弱势群体的覆盖范围。

3、在整体上强化法律援助网络的管理机制，形成综合优势。强化各法律援助机构及人员的管理，以目标管理、监督检查、考核奖惩等措施，提高各机构的协作协调能力。同时，进一步发挥各县（市）区法律援助机构的协作机制，并将其延伸至各法律援助工作站。

>二、协调相关机构，营建综合优势。

xx年我市即成立了由23个机构和部门参与的“牡丹江市法律援助工作委员会”，各成员单位较好地履行了职责，公安、检察、法院、民政、劳动、建设及工、青、妇、老、残等部门或社团积极参与、支持法律援助工作，保证和促进了我市法律援助事业的健康发展。市法律援助中心分别与市妇联、残联、总工会、老龄委及劳动局、建设局建立了经常性的工作协调机制，在援助对象确认、协作程序、信息互通及考核办法等方面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制度和办法，法律援助的综合运作局面得到基本体现。

>三、加大经费投入，提高援助能力。

目前，我市两级法律援助经费主要来源于政府投入，残联、妇联有少量的经费补贴，社会资助因法律援助基金管理体制问题在我市（包括我省）尚未进行。就政府法律援助经费投入而言，市法律援助中心每年的拨款数额处于全省平均值之下，每年八万元的法律援助经费不能满足市法律援助工作的需求，我市援助律师办案补助费因资金问题尚未执行省财政厅和省司法厅的补助标准，在全省处最低标准状态，从一定意义上挫伤了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积极性。同时，经费的严重不足，致使市法律援助中心基础建设薄弱，硬件设施落后，影响了我市法律援助工件的发展步伐。从我市所属县（市）、区的经费投入而言，各地经费投入不足且极不均衡，城区和个别县（市）法律援助经费投入极少，甚至无经费，严重制约了法律援助业务的开展和法律援助事业的发展。

>下一步的工作构想和工作重点：

>一是加大各级政府的年度预算资金投入，保证法律援助工作基本需求。

市、县（区）政府应将法律援助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并根据法律援助的实际需求确定经费数额并逐年增加，对此，一方面我们将积极争取，以优质、高效的工作和良好的\'业绩争得政府的重视和支持；另一方面，积极向人大、政协汇报、求得帮助和支持；

>二是专项法律援助经费的适时给付，确保重点工作的完成。

今年，市委、市政府再次将法律援助工作纳入到二十二件“利民工程”之中，1200件法律援助案件数量需要一定的资金保障、仅市法律援助中心就需要二十六万元的办案经费，而XX年市财政的预算仅为八万元，法律援助经费严重不足。

>三是强化宣传力度，广开法律援助资金的渠道。

对此，一方面我们将与残联、妇联等行业部门协调、沟通，争取其机构中的专项资金，补充专项援助所需资金；另一方面，我们将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争得企业界的支持和赞助，同时积极对上争取资金。

>四是挖掘资源潜能，优化人员结构。

xx年年，我市在全省率先开展了法律援助志愿者的招募工作，市法律援助中心与牡丹江师范学院、牡丹江大学和博大律师学院协作，依托其人才优势在教师和学生中招募了100名法律援助志愿者，并直接参与法律援助工作，收效显著。各县（市）、区也依据当地的实际情况，挖掘本地的法律人才资源，吸纳公、检、法离退休人员和当地的法律专业人员充实法律援助队伍，尤其是乡镇（街道）法律援助工作站，有效的提高了基层法律援助的能力和水平，促进了和强化了基层法律援助工作的发展。

>五是规范法律援助志愿者参与法律援助工作行为。

制定“法律援助志愿工作细则”和“法律援助志愿者管理办法”，明确其参与法律援助工作的渠道、程序，充分发挥法律援助志愿者在咨询、非诉、调解及代理方面的积极作用，增强我市法律援助事业的发展后劲。

>六是进一步扩大法律援助志愿者的招募数量，充分挖掘社会法律援助人才资源。

主要是公、检、法、司的离、退休人员和法律专业但目前非政法机关人员，充实到乡镇（街道）法律援助工作站，全面提高法律援助工作站工作质量，直接面对援助对象，直接服务于基层百姓。

>七是与我市的大专院校建立起参与法律援助工作的常效机制。

以工作目标、日常考核等方法，全面调动、运用其内在法律援助资源，参与法律援助的日常工作和大型活动，增强法律援助的整体实力。

>八是召开法律援助工作委员会会议，对各成员单位具体负责人进行调整和明确。

今年8月，我们将组织召开我市法律援助工作委员会例会，明确各成员单位的主管领导、责任部门和具体协调人。同时根据我市法律援助工作发展的实际情况细化各部门协调的办法和程序。

九是细化成员单位的职责、任务及相关的考核办法，使其规范化、制度化、责任化和效率化，以保证法律援助工作社会性的最优化和最大化。

十是争得人大、政协的进一步支持，强化对各成员单位协调、监督力度。今年我们将向市人大、市政协定期汇报我市法律援助工作的情况及存在的问题，求得人大和政协的支持和帮助，促进各成员单位责任义务的履行。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13**

今年上半年，我县法律援助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关心重视和上级司法行政机关的指导下，紧扣“规范、创新、发展”主题，以人民满意为标准，积极开展法律援助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上半年共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101件，比上年同期增加65件，其中民事案件99件、刑事案件2件。同时还开展法律援助宣传、法律咨询、送法进社区、镇村、军营15场次，解答法律咨询350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2万余份。上半年县法律援助中心获得了江苏省妇女维权先进集体的荣誉称号，县局被评为市法律援助工作先进集体，并获得受援人赠送的锦旗1面、感该信2封，现将我县开展的法律援助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加大宣传力度，扩大法律援助的社会影响

法律援助是一项新的法律制度，是一项社会系统工程。为了使全县广大干部群众进一步了解法律援助工作，我们从广泛性、生动性、长效性三个方面着眼，利用多种渠道、多种形式、突出宣传重点，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一是开展了法律援助宣传周活动。今年5月31日——6月10日我们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第二个法律援助宣传周活动。县人武部、法院、检察院、总工会、团县委、妇联、老龄委、残联、各镇法律援助工作站等部门参加了这次活动。在宣传周活动中，先后在全县八个镇、驻溧部队巡回宣传148法律援助知识以及\_颁布的《法律援助条例》、《江苏省法律援助条例》、《妇女权益保障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未成年人权益保障法》、《工会法》等法律法规，解答了有关经济纠纷、土地承包、婚姻家庭、损害赔偿、职工合法权益、军人军属维权等方面的咨询130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1万余份，现场受理援助案件11件。法律援助宣传周活动的开展，使全县广大公民更深入地了解法律援助制度，掌握法律援助知识，增强了维权意识，扩大了社会影响，拓展了扶贫、济弱、助残法律援助渠道。通过法律援助宣传周活动的开展，使法律援助这项系统工程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关注和支持，更加密切了与各法律援助分部及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形成整体合力。二是利用法律进社区、市民热点连线、“18”广场等活动形式通过展板展出、发放宣传资料、宣传法律援助案例等广泛宣传法律援助有关知识。同时，还利用报纸、广播、电视台等新闻媒体进行法律援助及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努力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二、健全工作机构，构建法律援助工作主体网络

法律援助是政府为民服务的“民心工程”，是司法行政部门组织实施的“希望工程”，健全法律援助机构，才能使这项社会系统工作得以顺利实施，真正维护困难群体的合法权益。为进一步构建全县法律援助工作网络，我们在全县八个镇已建立法律援助工作站，在县妇联、老龄委、总工会、团县委、人武部、残联等部门分别设立维护妇女权益、维护老年人权益、维护职工权益、维护青少年权益、维护军人军属权益、维护残疾人权益分部的基础上，今年，还在各镇村、社区、机关团体、法律服务从业人员中招募法律援助志愿者106人，举行了颁发聘书仪式并进行了业务培训，建立了一支法律援助志愿者队伍。通过法律援助志愿者对法律援助的宣传，畅通了法律援助信息，使全县的弱势群体能够及时得到法律援助。

>三、建立健全制度，规范法律援助工作机制

按照“高起点、规范化、稳步推进”的工作目标，我们建立健全法律援助的各项规章制度，不断规范法律援助工作运行机制。一是严格按《\*\*县法律援助实施办法》、《律师承办法律援助案件指派规则》、《\*\*县人民法院、\*\*县司法局关于法律援助诉讼案件有关问题的规定》受理承办法律援助案件，严把案件审查关。二是在办案过程中实现了法律援助工作“四统一”，即：由法律援助中心统一援助案件标准、统一受理法律援助案件、统一指派法律服务人员办理援助案件、统一监督检查援助案件质量，使全县法律援助工作纳入了制度化、规范化的管理轨道。三是建立法律援助工作目标考核制，把法律援助案件数量、工作质量、服务态度列入法律服务人员的年度目标考核内容，落实奖惩措施，促进和推动法律援助工作的发展。

>四、拓展援助渠道，打造司法行政窗口形象

法律援助是司法行政部门组织实施的.“希望工程”，为切实维护社会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充分发挥县法律援助中心职能作用，不断拓展全县法律援助新领域，我们一是注重各镇援助工作站作用，密切同工青妇、老龄委、人武部、残联等部门的协调配合，以召开联席会形式探讨法律援助工作新思路，形成全县联动的整体合力。二是积极开展了对未成年人、残疾人、妇女、老年人及军人的特色法律援助，把法律援助延伸到军营、到社区、到工厂、到镇村。上半年全县共承办妇女援助案件51件，老年人援助案件23件。三是通过各种形式的法律援助系列宣传，不断提高全县广大公民的维权意识，使法律援助工作在全县营造了良好的氛围，法律援助案源不断拓展，援助案件数量不断上升。上半年全县共承办援助案件101件，比上年同期增加了65件。援助案件的拓展不仅为全县人民群众排忧解难，使党和政府在群众中的威信明显提高，而且树立了司法行政部门为民办实事的良好形象，既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又体现了法律的公平公正，更加突出了法律援助工作在建设全面小康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

>五、进行案件回访，努力提高法律援助办案质量

为认真贯彻实施\_颁布的《法律援助条例》，积极宣传建立法律援助体系对于实施司法公正、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重要意义，扩大法律援助的社会影响，进一步加强机关作风建设，改善服务态度，提高办案质量，我们对去年承办的83件民事案件进行逐个上门回访。通过回访，一是征求了受援人对承办案件的意见；二是对\_颁布的《法律援助条例》进行了广泛宣传，使社会各界更加关注法律援助工作；三是使受援人更加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四是促进了法律服务人员服务质量的提高，促进了作风转变，增强了诚信为民的服务观念，把法律援助作为为全县弱势群体排忧解难，作为县委、县政府便民、亲民、近民的一项具体行动。

通过上半年法律援助工作的开展，我县法律援助已成为新形势下司法行政工作的增长点，开辟了司法行政工作的新领域、新舞台，形成了司法行政机关为民办实事的具体窗口。在今后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大力推进法律援助事业，为促进社会稳定和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14**

今年以来，我乡计划生育协会在乡党委、乡政府的关心、重视和县计生协会的指导下，以构建和谐计生为主线，全力维护计生家庭合法权益为中心，加强与乡司法所、派出所的协调配合，紧紧围绕广大计生家庭生产、生活，扎实开展法律援助工作，为计生户撑起了一片蓝天，较好地维护了计生户的合法权益。现将我乡今年来开展计划生育法律援助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领导重视

计生法律援助是通过运用法律手段来维护广大计生家庭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公平正义的一项重要工作。根据县计生协会的部署和工作要求，乡计生协会紧紧把握时机，召开专题会议对领导组织机构和开展计生协会法律援助活动等相关事项进行讨论、研究，通过认真学习上级精神，分析我乡人口计生工作难点所在，大家认为做好计生法律援助工作是实现人口计生工作方式方法根本转变的重要切入点，抓好这项工作意义重大，计生协会在计生法律援助工作上大有可为。为了争取乡党委、乡政府的支持和相关部门、人员的配合，尽快把工作开展起来，乡计生协积极主动地向乡党委、乡政府主要领导汇报工作，阐明开展计生法律援助工作的重大意义和工作思路。乡党委、乡政府对计生法律援助工作高度重视，要求计生协会把计生法律援助工作作为新时期抓好人口计生工作的一项重要措施认真抓好落实，并在部门协调、机构组建、经费保障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今年，乡政府专门指派了一名司法专干担任乡计生协法律援助顾问，负责做好乡计划生育法律援助工作的日常联系和业务指导。

>二、广泛宣传，营造氛围，扩大影响

为了使全乡干部和广大计生户家庭了解计生协会法律援助工作，我们从广泛性、生动性、长效性三个方面着眼，利用多种渠道、多种形式、突出宣传重点，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一是依托阵地宣传。利用乡村两级现有的人口计生宣传栏、板报、计生户外宣传牌等阵地重点抓好计生法律援助工作的宣传，同时抓好《婚姻法》《妇女儿童权益保障法》《民事诉讼法》《物权法》等法律法规知识的普及宣传。二是抓住契机宣传。积极参与法制宣传日、综治宣传（月）周宣传活动，做好计生法律援助有关知识的宣传，利用计生重大纪念日和传统节假日等有利时机开展上街宣传、咨询服务活动，及时为广大计生户家庭解答生产、生活中遇到的法律问题，并认真指导其寻求法律援助。三是抓好集中宣传。在全县开展的“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和3月份开展的生育关怀活动中，乡计生协都把计生法律援助工作的宣传和服务活动有机地融入到活动中。四是开展有针对性的入户宣传。把计生法律援助工作纳入乡村干部入户宣传的重要内容，乡村计生协干部在入户过程中积极宣传计生法律法规和计生法律援助有关知识，使每个计生家庭知晓计生法律援助的对象和援助范围等事项，对计生户提出的有关法律问题得到细致的分析和解答。

>三、健全网络，完善机制，规范运作

为了让计生法律援助更加贴近和方便农村计生家庭，我们本着方便群众、扩大影响的原则，努力构建覆盖全乡的法律援助工作网络，不断完善了以乡计生协为龙头，以乡计生专干为骨干，以村协会小组长为联络员的计生协会法律援助体系的服务网络，进一步扩大了计生法律援助服务的.影响面。在完善工作网络的同时，我们进一步规范了计生协会法律援助的运作规程：（一）计生家庭需法律援助的（诉讼类），应持申请书及经济困难证明、计生户证明，提交乡计生协初审，符合条件的，由初审人出具意见书并送乡司法所统一审查受理。非诉讼法律援助的，由乡计生协初审并出具意见书转乡司法所审查和承办。（二）乡计生协及时向乡司法所反馈计生户需要提供法律援助的信息，对计生户法律援助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并为开展计生户法律援助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三）乡计生协依托乡司法所专线和村计生协会服务网络，及时为计生户提供法律服务、维权咨询。

>四、跟踪回访，注重实效，塑好形象

加强与乡司法所的沟通和协调，严格按照\_《法律援助条例》之规定，规范程序，对受理计生法律援助案件坚持统一管理、统一检查、统一指派、统一监督的原则，制定了计生法律援助申请、受理、审批等工作流程，按照严格、热情、文明、公正的法律援助办案要求，为计生户家庭提供法律咨询、诉讼代理、非诉讼调解、写法律文书等服务。为确保计生法律援助的成效，使计生户的合法权益得到真正的保障，我们建立了援助案件的跟踪回访制度。对当年和往年援助的案件进行上门跟踪、回访。通过回访，一是征求了受援人对承办案件的意见，听取对计生法律援助的意见和建议；二是进一步广泛宣传，使社会各界更加关注计生协会法律援助工作；三是使受援人更加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四是提高了计生协会法律援助工作人员服务质量，促进了作风转变，增强了计划生育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提高了计生协会组织的影响力，塑造了乡计生协干部的良好形象。

>通过上半年的法律援助工作，我们有以下几点体会：

一是开展计生协会法律援助工作是实现人口计生工作方式方法转变的重要手段。从当前和今后经济社会的发展形势看，人口计生工作已面临新的考验和任务，计生协会法律援助从维护计生家庭合法权益入手，实现了从过去片面强调要求计生对象履行国策义务向全力维护计生对象合法权益的明显转变。

二是开展计生协会法律援助是生育关怀行动的重要载体。计生协会法律援助针对计生家庭生产、生活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从法律层面为他们排忧解难，保障他们享有正常生活和正当的权益，提高幸福指数，较好地实现了生育要计划，生育更要关怀的人口计生以人为本的工作理念。

三是开展计生协会法律援助是实施计划生育齐抓共管的重要体现。计生协会法律援助工作涉及经济社会的各个方面，需要司法、社保、工青妇等相关部门的密切配合。相关部门在经济社会工作中具有不同的职能优势，计生协会法律援助工作能够取得成效，除了计生协自身努力外离不开相关部门、人员的密切配合和大力支持。

四是开展计生协法律援助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人口计生工作的秩序开展，符合政策生育家庭的比例将大幅提升，广大计生家庭合法权益能否得到有效的保障，不仅关系到人口计生工作的健康、深入开展，而且还会直接影响到整个社会的和谐。计生协会为计生家庭提供法律援助，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在很大程度上排除了社会不稳定隐患，为构建和谐社会做出了独有的贡献。

虽然，我乡在开展计生协会法律援助中做了一些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离上级要求和兄弟乡镇相比还存在较大差距，我们将继续虚心学习，借鉴兄弟乡镇的先进经验，进一步加强领导、主动协调、完善制度、创新方法，力争在该项工作上取得更大的成效。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15**

20xx年上半年，在局党组的领导下，法律援助工作围绕适应新常态、谋求新发展，加大开展法律援助的宣传力度，加强便民服务窗口建设，深化法律援助便民服务措施，畅通法律援助申请渠道，提升服务群众工作水平，积极组织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做到应援尽援，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现将20xx年上半年法律援助工作汇报如下：

20xx年上半年，全县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99件，办结28件，其中受理刑事案件7件，办结3件；受理民事案件92件，办结25件。涉及农民工27件，妇女35件，未成年人3件，残疾人0件，老年人5件。20xx年上半年解答来信来电咨询1079人/次，宣传13场次，发放宣传资料3900份，为受援人避免或挽回经济损失约50余万元。

（一）业务培训工作有待于进一步加强；

（二）案件质量还有待提高，案件管理还有待加强；

（三）农民工讨薪案件，尤其是多次上访未能得到妥善解决的农民工讨薪案件，这类案件办理难度大，取证难。

（一）加强法律援助工作的管理、监督和检查，做好案件回访工作，进一步规范法律援助工作，做好法律援助规范化建设，提高案件质量。

（二）加强做好法律援助信息统计上报，按要求对法律援助信息系统的运用，对办结的案件及时录入信息系统，确保法律援助信息系统运行率达100%。

（三）加大法律援助宣传力度,做好信息上报工作，加强运用报刊、杂志和网络宣传法律援助力度，年内在市级以上报刊、网络、电视、电台等媒体宣传总数不少于2篇（次)。进一步提升公众对法律援助知晓率和社会影响力。

（四）降低门槛，开辟绿色通道，做好农民工等特殊群体法律援助工作，做到“能援则援”、“应援尽援”。

（五）进一步强化部门联动。加强与公安、民政、建设、劳动保障局、妇联、残联、总工会等有关部门协作、开展妇女维权、职工维权、农民工维权、未成年人维权、老年人维权等法律援助联动，维护妇女、儿童、老年人和农民工等的合法权益。

（六）认真贯彻执行修改后的《关于刑事诉讼法律援助工作的规定》，开展刑事法律援助工作的宣传，加强与公检法机关在刑事法律援助案件办理中的协作配合，完善刑事辩护案件办理工作协作机制，规范工作流程和各环节办理时限，促进案件办理工作顺利开展。

（七）加强对法律援助工作站的指导和管理，按照年度培训计划做好年中工作总结及第二期法律援助视频终端业务培训。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16**

安全文明校园创建工作要以\_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服务师生为宗旨，紧密结合教育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实际，认真研究校园安全文明建设的新情况、新问题，坚持教育与管理、治理与建设相结合，保证师生生命财产安全，营造安全、稳定、文明、健康的育人环境。回顾我校近年来的综合治理工作，简要归纳为以下几点。

>一、领导重视

我校领导十分重视学校综合治理工作，把综合治理工作纳入领导班子重要议事日程。分析研究学校的实际情况，制定行之有效的各部门工作职责；并与各部门的负责人签约，做到各司其职、责任明确，为确保一方平安，全校共同努力。会同公安、工商、文化、卫生、市容等职能部门，加强对校园周边环境的社会综合治理的力度，大力开展创建“安全文明校园”的活动。坚持以法治校，开展法制宣传活动。在有效提高师生员工的法制意识的同时，对世界观形成阶段的学生来说，有助于树立正确的是非观，培养良好的思想品德，增强学法、用法、守法、护法的`自觉性和提高遵守交通法规意识及自我保护能力。针对行为偏差生，有学校的党、团员、积极分子、班主任做好帮教结对工作，并进行行为跟踪调查，确保了学生违法犯罪率为零的记录。

>二、组织落实

为搞好学校的综合治理，由校长亲自挂帅，学校建立综合治理领导小组、治安委员会、学生护校队、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防火安全信息网络、义务消防队、民事调解小组、法制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健全了各类组织网络，做到明确职责，责任到人。

>三、防范措施有力

1、防患于未然是综合治理的目的，除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健全组织网络之外，进一步加强门卫、食堂、实验室、图书馆、化学实验室、计算机房等安全防火的管理，并设置消防器材。

2、进一步加强门卫制度，对外来人员的来访要登记、签单和不放行无故外出学生。

3、食堂严把卫生关，持证上岗，严守操作规程，保证食品的卫生、安全。

4、化学实验室药品及仪器只限于化学实验用，并作详细记录。对易燃易爆物品分开放置，剧\_加锁放置，严格把关，并定期检查。

5、图书馆要防明火，禁止吸烟、点蚊香。

6、计算机房要严格按规定使用，促进机房的安全。

7、学校充分利用每周一的升旗仪式（国旗下的讲话）、班会、黑板报、广播、网络等形式对学生进行文明、安全教育。

8、教导处组织学生观看“中学生骑自行车”的教育宣传片，组织学生分年级观看xx年“十大火灾实录”的警示教育vcd光碟，信息科技教师通过学校的论坛对学生进行交通安全和防火安全教育等活动。

9、取得松隐镇派出所的大力支持，协助整治校园周边环境，净化校园。

10、建立联防互动网络，经常与周路口街委、公安派出所及学生家长沟通与联系，掌握动态，搞好群防群治。

11、结合季节特点，抓好汛期防洪工作，发致家长信争取家长配合学校杜绝学生私自下河游泳事件发生，保护学生安全。

12、重视“禽流感”预防工作。坚持一手抓预防工作，一手抓教学工作，两手抓，两手硬，把“禽流感”拒绝于校园之外。

13、新建的校舍将按消防要求配备设施和器材，学校在专用教学楼“多媒体教室”和“教工之家”添加了2只红外线探测仪，这样专用教学楼地110探头有原来地6只增加到了8只，在门卫和校长室安装了紧急报警系统，并配备了响应的防暴器具。

14、每年的5月份、11月份为学校安全教育宣传月，通过安全月活动，加强学生的法制观念、提高安全忧患意识，每年的5月和11月举行“消防技能大比拼”活动等。

>四、消除隐患，防患于未然。做了以下工作：

1、针对学校周围个体餐饮多、门口时有摆摊叫卖，时有各种车辆频繁通过的情况，会同公安、工商、市容等部门，加强校园周围环境的社会综合治理力度。

2、及时更换教室等地方的破损玻璃，加固围墙出现的漏洞。

3、对消防器材作了普查，发现过期的及时更换。

4、学校总务处坚持为教学第一线服务的原则，在日常工作中始终把学校安全工作放在第一位，及时检查学校中的各项设施，发现存在不安全的因素及时作出整改，诸如破损玻璃的更换、围墙护栏脱落的日常维护等。回顾近年来的安保工作得到上级领导的关心和支持。在校领导的重视和全校教职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安保意识得到提高，消防意识有所增强。对学校安保工作有了很大的促进，我们将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查找存在的不足，及时予以整改与调整，使今后的学校安保工作做得更好。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17**

20xx年，我镇认真践行科学发展观，全面履行法律援助工作职责，积极开展法律援助工作，努力为弱势群体提供法律援助服务，切实维护了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果。现将中心一年来的工作总结如下：

>一、重视为民办实事民生工程，积极为农民工、残疾人提供法律援助。

>二、健全法律援助联络员制度，完善法律援助网络。

2、在已建立法律援助网络的基础上，加强与有关部门协作配合，进一步完善法律援助网络体系，在区民政局、老龄办、团区委建立了法律援助工作站，接待来访困难群众，受理法律援助申请，从而方便低保家庭、经济困难的老年人和青少年寻求法律援助，维护困难群众合法权益。

>三、积极围绕中心工作开展法律援助宣传，提高弱势群体法律援助意

1、围绕“田园成都、现代成华”主题，组织律师在建设路商圈广场开展了“城市环境综合治理与公民道德集中宣传”活动，向社区居民发放《法律援助指南》、《普法扑克牌》、《创建全国法制城市宣传手册》等宣传资料;解答社区居民法律咨询，内容涉及婚姻家庭、社保、老年人维权、人身损害、劳动争议、诉讼、申请法律援助等方面的问题，使居民了解到如何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提高法律援助制度的公众知晓率和知晓程度，增强了社区居民的维权意识、法律援助意识。

2、进一步维护和保障妇女和儿童的合法权益，联合区妇联、青龙街道办在青龙昭觉社区举办法律援助宣传咨询活动。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18**

20xx年以来，xx县法律援助中心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903件，其中民事诉讼701件，民事案件中涉及农民工讨薪373件，刑事案件202件，接待群众法律咨询8000余人次，录入咨询2937条。共有法律援助律师12名，法律援助志愿者311名。

>一、法律援助工作总体情况

>（一）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健全服务网络，打牢服务平台。按照上级要求，我县法律援助中心融入“3+X”，成立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在11个乡镇司法所设置法律援助工作站，配置相关制度和规范，在228个村居设置法律援助工作联系点，有序开展咨询接待、案件受理、提供刑事案件线索等业务活动。在法院、检察院、看守所设置法律援助工作站点，派驻律师值班。自刑事辩护全覆盖试点以来，我中心加强与公检法等部门的沟通协作，不断完善工作衔接，及时办理刑事法律援助案件，促进我县刑事法律援助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法律援助案件质量情况

xx县法律援助中心按照“统一受理、统一审查、统一指派、统一监督”的原则，制定档案管理制度，做到一案一号一卷，认真审核，严格把好三个关口：

1、强化责任意识，把好案件承办关。按照省厅法律援助案件质量标准，要求承办人认真细致了解案情，按时出庭参加庭审，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辩护词或代理词。在办理刑事援助案件过程中，援助律师能够及时阅卷、会见被告人。

2、注重规范化管理，把好卷宗归档关。使用省厅统一印制的卷宗封面，按照统一的归档目录和归档要求进行归档，做好一案一卷，案卷卷面填写规范，装订整齐。对卷宗材料不齐，要求援助人员补齐，否则不予结案和发放办案补贴。

3、开展案件跟踪，把好质量监督关。在指派援助人员办理案件的同时，向受援人发放《法律援助案件征询意见表》，案件办结时，统一收回，并附卷归档，同时做好电话回访、上门回访、庭审旁听，案件旁听率达5%。通过回访没有发现援助人员在办理案件过程中，有向受援人收取财物以及拒绝、拖延或无故终止法律援助及其他违反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的行为，没有发生投诉。

>（三）法律援助经费使用情况

1、经费管理规范。按照法律援助经费管理办法的\'要求，做好法律援助专款特别是中央转移支付专款使用。法律援助经费单列法律援助科目，与县财政部局共同制定的《xx县法律援助经费实施细则》的，规范法律援助经费使用。

2、经费使用规范。20xx年，我县法律援助经费预算90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45万元，县级财政预算45万元，全部支出。案件补贴已发放40万，计划本周再发放5万元。宣传费用10万元，设备购置20万元，法律书籍10万元，办公等费用5万元。

>（四）法律援助宣传工作

全方位、多层次地向群众宣传普及法律援助工作。与县广播电视台合作在黄金时段发布两期法律援助公益广告；在火车站、公交车内播放法律援助公益广告，扩大法律援助社会影响。同时，印制了宣传册、杯子、雨伞、手提袋等宣传品。组织工作人员深入机关、企业、社区、工地、农村、学校等场所，通过咨询、授课等形式开展法制宣传活动。今年全县共开展法律援助宣传活动301场次，散发各种宣传资料8万份，市级以上报刊、载体宣传法律援助工作27条。

>二、存在问题：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需提升，以适应社会需求。人员业务水平需提高，我中心及工作站人员只有2人取得法律职业资格，法律人才资源有限。经费结构有待合理化，案件补贴与其他支出比例持平。

>三、下一步打算：

计划20xx年全面实现法律援助卷宗档案数字化，有效管理卷宗。投资42万元建设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平台，适应司法行政改革。加强人才培训，鼓励工作人员参加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注重卷宗制作细节，提高卷宗制作质量。合理使用经费，案件补贴占比达70%以上。

**法律援助改革工作总结19**

>一、进展情况

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xx年全市九项民生工程及20件民生实事方案的通知〉》的通知》和《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xx年民生工程及15件民生实事实施方案〉的通知》，法律援助继续纳入20xx年民生工程之一的扶贫解困工程的分项之中。今年我局的民生工程指标任务为实现提供法律援助1300人次，新建乡镇街道规范化法律援助工作站1个。为切实完成法律援助民生工程目标任务，确保法律援助民生工程实施效果，县司法局制定了《20xx年县法律援助民生工程实施意见》，对目标任务进行了分解和具体落实。对目标任务进行了分解和具体落实。截止目前，办理法律援助案件72件，其中民事案件52件，刑事案件20件。办理咨询案件687件，来访702人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54%，1个乡镇规范化法律援助工作站正在建设中，办公设备正在采购过程中。

民事案件涉及5类案型，分别是交通事故纠纷27件、给付劳动报酬3件、工伤4件、请求给付赡养费8件，其它10件，。刑事案件均为指定辩护，县法院指定9件、县公安局指定6件、县检察院指定5件；涉及未成年人18人次；其中寻衅滋事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